

HKFG01

中共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文件

海发改党字〔2020〕57号

中共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 关于罗薇薇等同志职级晋升的通知

各科室、委属各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罗薇薇同志晋升为价格调控与收费管理科一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价格调控与收费管理科科长职务；

唐甸广同志晋升为经济体制改革科（绿色经济办公室）一级主任科员；

林怡同志晋升为固定资产投资科（重点项目推进办公室）一级主任科员；

玉洪卓同志晋升为经济体制改革科（绿色经济办公室）三级主任科员；

邢启明同志晋升为社会发展和就业科三级主任科员；

吴妙瑜同志晋升为财政金融和信用建设科三级主任科员；

吴奕璘同志晋升为区域经济和国际合作科三级主任科员；

陈成诗同志晋升为市委财经和投资办秘书科（发展规划和国民经济综合科）三级主任科员；

黄则权同志晋升为固定资产投资科（重点项目推进办公室）四级主任科员；

惠文玉同志晋升为经济体制改革科（绿色经济办公室）四级主任科员；

张丰彩同志晋升为审计科（评估督导科）四级主任科员；

韩逊元同志晋升为固定资产投资科（重点项目推进办公室）四级主任科员；

滕仰合同志晋升为粮食和物资储备科四级主任科员。

中共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

2020年11月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1月13日印发